

# 第七届海南省道德模范候选人公示

## 一、全省助人为乐模范候选人(10名)

**郑文泰**,男,印尼归侨,1945年8月出生,海南省万宁兴隆热带花园董事长、总经理。27年来,他将名下的资产陆续出售,换取上亿元的“绿色事业”资金,在万宁兴隆建造一个绿色花园,一点点把一座荒山奔林建成拥有3400多个植物物种、百万株树木的万亩“热带植物基因库”。2015年入选中国好人榜,2018年被评为“感动海南”十大人物。(拟推荐为第七届全国助人为乐道德模范候选人)

**吴少玉**,女,汉族,中共预备党员,1989年7月出生,海南忆家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她敢闯敢干,大胆创业,勤奋好学,通过她的不懈努力,5年来把过去土糖低端作坊打造成现代农业产业,被评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通过项目发展带动当地223户贫困户共1987人脱贫致富。2019年入选海南省“向上向善好青年”。(拟推荐为第七届全国助人为乐道德模范候选人)

**梁彩雄**,男,汉族,中共党员,1971年4月出生,三亚市天涯区榆港社区渔民。坚持义务为驻三亚市东瑁洲岛的官兵运送给养。在最宝贵的年华里,他每隔一天送菜一次,如今已坚持航行了10万多海里。他为部队建设和国防事业奉献了全部心血和殷殷大爱,也让驻守天涯岛礁的战士们备受鼓舞。2017年被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评为“全国十大拥军人物”,2017年入选中国好人榜。

**符花够**,女,汉族,1984年8月出生,东方市尚善义工社理事长。作为一名地中海贫血症患儿的母亲,她以自己单薄之力回馈社会,带领“东方尚善义工队”把爱心和温暖传递给更多需要帮助的家庭,用“不是亲人,胜似亲人”的行动传递着爱的力量。

**吴应达**,男,汉族,1945年7月出生,儋州市新州镇敦教村委会大栏村村民。15年来,他在儋州市新州镇集市的十字路口,当起义务交通指挥员,日复一日在喧闹的十字街头来回穿梭,风雨无阻守护着一条“绿色生命通道”。2018年被评为“感动海南”十大人物。

**林钦存**,男,汉族,无党派人士,1962年7月出生,乐东黎族自治县工商联协会会长。多年来,林钦存不仅脚踏实地创业,把企业干得风生水起,同时积极投身公益,致富不忘本,资助贫困学生完成学业,帮助村民发展养殖业脱贫致富,不图浮名薄利,一心一意为了乡里做公益。

**林家香**,男,汉族,无党派人士,1982年3月出生,海南无芳智能农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十多年以来,他通过慈善平台,慷慨解囊,奉献爱心,资助农村贫困家庭的孩子圆他们的中学和大学梦,心系贫困群众,扶贫济困,牵头创建“爱·传递助学会”,他的行为感染着身边的有志向的创业人士,他的善举在当地一时被传为美谈。

**张琦**,男,汉族,中共党员,1971年12月出生,海南文山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办公室科员。19年来,他先后无偿献血42次,其中献全血8次计2400毫升,献血小板34次计89600毫升,累计总献血量为92000毫升(即92公斤),他尽自己的责任和义务,用爱心和热血挽救一个个垂危的生命。2015年被国家卫计委等部门评为“全国无偿献血奉献金奖”。

**江浪**,男,汉族,中共党员,1982年6月出生,海岸警察总队(筹备组)三亚公安边防支队红沙边防派出所教导员。从警15年来,他关心照顾困难家庭、关爱孤儿等弱势群体,积极参与敬老、助残、助学、点亮微心愿、爱心礼包等公益活动,参加义工活动1500多次,累计服务

时间4700多小时,足迹遍布整个三亚市。2016年被原公安部边防管理局评为“优秀共产党员”。

**林明云**,男,汉族,中共党员,1977年8月出生,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海南省运输局长途邮运司机。他十多年如一日地坚守在全省最辛苦的一条邮路上,无任何交通违法行为、责任事故和纠纷,从未发生过延误误丢失事件。他关爱社会,关爱他人,热心公益事业,十几年来如一日,积极坚持参加无偿献血及学雷锋志愿者活动,用的行动向社会传递自己诚挚的爱心。

## 二、全省见义勇为模范候选人(10名)

**杨桂秀**,女,满族,1965年7月出生,三亚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9路驾驶员。她于2014年11月和2015年1月,两次在公交车上识破行窃扒手并勇敢制止偷窃行为,帮乘客追回被盗财物。被评为2015年海南省用户满意服务之星、第二届最美三亚人、第三届三亚市见义勇为道德模范、第十二届全国见义勇为英雄司机。(拟推荐为第七届全国见义勇为道德模范候选人)

**孙勇**,男,汉族,中共党员,1973年10月出生,海南省委直属机关工委宣传部副部长。他30年如一日坚持见义勇为做善事,先后参加20次抗洪抢险,救了87位群众,救过迷信村民的重病幼子,斗过强买强卖的不法商贩,抓住拦路抢劫的犯罪分子,2次救助车祸中重伤老人。(拟推荐为2019年1月见义勇为中国好人。(拟推荐为第七届全国见义勇为道德模范候选人)

**翁昌雄**,男,汉族,1980年3月出生,临高县民生花园小区居民。他2003年1月徒手勇斗3名持斧抢劫犯罪嫌疑人,负伤情况下仍协助警察抓捕其中2名;2013年勇夺凶器制止1起当街持刀伤人案件;2016年不顾安危冲入着火的邻居家,在浓烟中抢救出一名6岁的孩子。被评为2018年临高县见义勇为先进个人。

**符建学**,男,黎族,1961年7月出生,保亭县公安局巡防大队辅警;**黄朝梅**,男,黎族,197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保亭县保城镇毛介村委会祖来村小组组长;**黄朝清**,男,黎族,1966年5月出生,保亭县保城镇毛介村委会祖来村小组村民;**胡亚任**,男,黎族,1969年4月出生,保亭县凤凰小区保安。2018年10月28日,两辆摩托车在保亭县祖来村村口相撞,双方当事人产生肢体冲突。冲突中,事故一方伤者失去理智,手持折叠刀挥向劝阻的群众。危急关头,符建学、黄朝梅、黄朝清、胡亚任4人挺身而出,上前制止持刀伤人行为,不慎均被划伤,鉴定为重伤二级。

**贺平**,男,汉族,199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三级消防士,省消防总队万宁大队兴隆中队战斗一班班长。2018年6月28日下午5时,正在江西萍乡休假的贺平听闻金山公路改造工地山石坍塌,一辆挖掘机司机被埋,有过地震救援培训经历的贺平立即前往事故发生地积极组织救援,7小时后被困司机成功救出。入伍6年来,他先后获得优秀士兵奖章2次,优秀士官1次。

**张芹**,男,汉族,1979年11月出生,琼海市嘉积镇美景居委会溪头村村民;胡友君,男,汉族,1980年3月出生,琼海市嘉积镇文坡居委会第六居民组居民;黎灼,男,汉族,1983年6月出生,琼海市嘉积镇大礼村委会东一村村民。2017年11月4日,犯罪嫌疑人持械抢劫嘉积镇一珠宝店,听到呼救声的张芹、胡友君、黎灼3人挺身而出,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合力追捕并控制住犯罪嫌疑人,将价

值约24万元的黄金饰品追回后物归原主。被评为2018年琼海市见义勇为英雄群体。

**韦智贵**,男,汉族,1993年11月出生,海南大学学生。他于2015年6月偶遇抢夺手机犯罪行为,勇敢出手制止,与严永兴等人合力控制住嫌疑人,不料被随后赶来的2名嫌疑人同伙持刀砍伤。被评为2015年儋州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2017年第十三届海南省见义勇为先进群体。

**赵琪**,男,满族,中共党员,1985年1月出生,中国人民解放军92128部队教练班长。2019年4月4日,赵琪同志在休假期间路遇1名女子投江自尽,就在该女子即将被江水卷走的危急时刻,他纵身跃入水深流急的南渡江,奋力将该女子救上岸;他还多次参与海口地区抗洪救灾及灾后重建工作,出色执行重大运输保障任务,获得部队嘉奖。

**雷超**,男,汉族,中共党员,1989年3月出生,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安全质量管理部负责人。2016年3月19日,与家人在棋子湾散步的雷超发现4名学生不幸溺水,他奋不顾身跳进海里,先后将3名学生救上岸。在体力不支的情况下仍坚持寻找第4名溺水学生,无奈该学生因溺水时间过长身亡。

**黄靖洋**,男,汉族,2001年8月出生,海南省农垦中学学生。2019年3月5日,1名年轻女子昏倒在路边,心搏骤停。危急关头,途经此处的黄靖洋毅然凭借与父亲学习的专业知识,第一时间对患者实施心肺复苏进行急救,成功挽救该女子生命。被评为2018年海南省优秀共青团员。

## 三、全省诚实守信模范候选人(10名)

**刘荣杰**,男,汉族,中共党员,1969年11月出生,海南翔泰渔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他始终坚持诚信经营,把质量安全放在首位,实现“从鱼苗到餐桌”全程可追溯。投身精准扶贫,安排近3000个就业岗位吸纳贫困户就业,热心公益慈善事业,各类慈善捐赠额达200余万元。(拟推荐为第七届全国诚实守信模范候选人)

**黄凌燕**,女,黎族,1983年4月出生,海南滴滴沃家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她恪守诚信为本、操守为重,以诚待人、以信取人,履约践诺,言行一致的品质,致力于发展农村电商,销售海南原生态、无公害的本土特色农产品,经过两年多的努力,她不仅让好产品有了好销路,还帮助不少村民脱贫致富。(拟推荐为第七届全国诚实守信模范候选人)

**朱剑飞**,男,汉族,中共党员,1967年10月出生,海南昌江鑫龙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他励精图治、艰苦创业,助力帮扶、勇担社会责任,诚信经营、构建和谐劳资关系。公司分别于2017年、2018年连续两年荣获昌江县“十佳民营企业称号”。

**王沸健**,男,汉族,1977年2月出生,海南中凯安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定安县粽子协会会长。他以德立人、以诚待人、诚信从业,“定安粽子”获得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被省农业厅评为“海南农产品十佳区域公用品牌”荣誉称号。热心公益事业,他垫资3万元注册成立了“定安爱心协会”,推进了爱心公益事业发展。

**李华新**,男,汉族,无党派,销售员,1969年11月出生,海南新大新华茂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5年来,他始终秉承“依法经营、诚信为本”的经营理念,用实际行动塑造了企业品牌,从一家电器商行发展为保亭县最大的家私广场、家居商场,近三年累计纳税410万元,参与公益事业捐款118万元,支持扶贫项目资金100余万元,先后被评为“优秀个体户”“文明诚信企业家”。

**伍云虹**,女,汉族,1961年4月出生,屯昌县药材公司职工。1994年,伍云虹承包了屯昌县药材公司市场部,二十多年来,她将“顾客至上,信誉第一”作为经营服务宗旨,她不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认真履行经济合同,无合同违约行为,无逃债行为,依法照章纳税,无偷税漏税,依法遵守劳动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体现出一位普通公民诚实守信的高尚情操。

**朱晓保**,男,黎族,1979年6月出生,白沙邦溪黎家山兰酒坊厂长。2016年,朱晓保自主创业,自筹资金,酿造原生态山兰糯米酒,他坚持质量为先,诚实做人,诚信做产品。为了保证原材料,他提前到主要种植地特别贫困户家中订购山兰稻,为了能保证最原始醇香的口感,他采用黎族传统制作工艺,进行原生态的土法酿造,打造出本土山兰糯米酒“黎家传奇”品牌。荣获2018白沙县“文明诚信经营示范户”称号。

**张先云**,女,汉族,无党派人士,1976年10月出生,三亚中泰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所长。七年来,她坚持原则,诚信为本,以诚待人,以信取人,得到了社会和客户的一致好评。她带领事务所共查补了4000多万元税款,核增资产6个多亿,查收10余亿元存量资金,两次获得海南省注册会计师行业青年文明号。先后荣获“全国巾帼建功标兵”“海南省会计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其家庭荣获“海南省文明家庭”称号。

**黄达灵**,男,汉族,195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临高海丰养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02年起,黄达灵立足岗位、艰苦创业,以诚待人,以质取胜,树立了良好的商业信誉,实现年产量8200吨,年产值1.5亿元人民币,年利润4500万元,产品远销港澳地区和美国、日本、欧盟、东南亚等国家。先后荣获“海南省劳动模范”“海南省农村致富带头人”“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获得者”等称号。

**宁亮**,男,汉族,1979年8月出生,儋州市废品收购个体户。2017年7月,以废品收购为业的宁亮在垃圾桶中拾得十多个价值3万元的铂金项链,并选择主动报警,归还失主。阿里巴巴为鼓励他的义举,奖励其1万元现金,而他却将此善款捐给了儋州市一个家庭困难的女孩和他的家乡。他的真诚、善意和无私,让我们相信人之高尚无在乎他的职业。2017年10月入选“中国好人榜”。

## 四、全省敬业奉献模范候选人(10名)

**王书茂**,男,汉族,中共党员,1956年12月出生,琼海市潭门镇潭门村委会委员。他积极投身维护南海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并带领群众闯远海致富。荣获“个人三等功”1次,先后被授予“海南省劳动模范”和改革开放40年“改革先锋”称号。(拟推荐为全国敬业奉献道德模范候选人)

**肖山(谷山)**,男,汉族,1966年3月出生,琼中女足管理中心主任。2006年他背井离乡来到琼中县组建琼中女足,十多年来,他带领一批又一批的黎族姑娘走出大山,走向全国,走向世界。在他的带领下,琼中女足先后获得全国U12女足锦标赛冠军,三届世界青少年足球赛冠军。(第五届海南省道德模范,拟推荐为全国敬业奉献道德模范候选人)

**唐博英**,男,黎族,中共党员,1993

年7月出生,生前系四川省森林消防总队凉山支队西昌大队三中队二班副班长。在2019年3月30日凉山州木里县雅鲁江镇立尔村森林救火时牺牲。2019年4月4日,唐博英等同志被批准为烈士,并追记一等功,追认为中共党员。

**郑源仲**,男,汉族,中共党员,1997年3月出生,乐东黎族自治县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副主任。投身园林绿化管理数十载,城市环境优美升级。投身脱贫攻坚匆匆数载,村庄脱贫致富奔小康。2019年获评“乐东县十佳优秀第一书记”。

**王春**,男,汉族,中共党员,1965年1月出生,七连屿工委、管委会书记、主任。扎根西沙岛礁,他用了两年时间让渔民家喝上淡水、亮起电灯、通上环岛路,让祖国的最南端,渔民安居乐业,海鸟繁衍栖息。2017年荣获海南省“五一劳动奖章”,并被省委省政府荣记一等功1次;2018年,其家庭荣获“全国最美家庭”称号。

**吕锐**,女,汉族,中共党员,1968年3月出生,三亚市第九小学校长。她勇立潮头,锐意进取,忠诚奉献,以坚定的政治意识、卓越的专业领导力和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引领学校跨越式发展,辐射带动全省近百所学校。2019年1月,入选教育部领航名校长,成为海南基础教育改革的旗帜与标杆。荣获“海南省骨干教师”“海南省三八红旗手”等称号。

**洪义乾**,男,汉族,中共党员,1967年6月出生,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施楼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他担任了25年村干部,带领村民建设文明生态村,发展种植石斛等经济作物,收入芝麻开花节节高,村里的贫困户去年就实现了全部脱贫。被评为“基层理论宣讲先进个人”。

**李少萍**,女,苗族,中共党员,1984年5月出生,琼海市会山镇中心小学略小学校长。19年来,她的工资低廉,生活不易,连丈夫出车祸也没钱治疗,却舍不得离开学校。既是老师,也是校长,更是“妈妈”的乡村教师李少萍,用她无私的大爱,成就一个又一个孩子走出大山。获评“感动海南”2018十大年度人物、入选2019年3月“中国好人榜”。

**梁培育**,男,汉族,中共党员,1965年7月出生,海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主任。身患癌症,仍然带病坚守工作岗位十年。克服困难,大胆创新,开发各项新技术,使科室泌尿外微创技术成为省内领头羊。积极参与海南首家精子库建设,提升了海南省优生优育服务水平。2018年荣获第七届“海南省医师奖”。

**张黑弟**,男,汉族,中共党员,1955年7月出生,海口市三江农场三江湾大坝管理员。40年孤守三江大坝,守护着一方百姓的平安。17级台风使大坝摇摇欲坠,仍孤身坚守到最后一刻,坝下400多名群众无一伤亡,而他早已累瘫在地上。“我是党员,就算死在坝上,坝也不能垮!”,正是这种执着的精神,他人选2019年2月“中国好人榜”好人。

**许光远**,男,汉族,中共党员,1964年11月出生,92781部队机载设备师、高级工程师。他38年如一日,把大半辈子的光阴投入到机务工作中,先后维护保障10余种机型,出色完成重大保障任务40余次,用9个月时间完成了一大堆技术革新,多次被海南评为航空装备保障专家,6项成果获全军科技进步奖,荣立三等功4次。

## 五、全省孝老爱亲模范候选人(10名)

**高惠兰**,女,黎族,中共党员,1968年5月生,乐东县大安镇敬老院院长。她和丈夫悉心经营着敬老院这个“大家庭”和9口人的“小家庭”,28年像亲生女儿一样照顾二十多名老人,忍住惧怕为无后老人送终,对继子视如己出,尽心照顾婆婆,四代同堂和乐融融。其家庭获评“全国最美家庭”“全国文明家庭”。(拟推荐为第七届全国孝老爱亲道德模范候选人)

**韩丽萍**,女,汉族,中共党员,1945年9月生,文昌市冯坡镇白茅村委会白茅村村民。35年义务照顾8位孤寡老人、五保户,百岁阿婆临终说“没你我活不了这么久”。获评第二届“感动文昌”十大人物。(拟推荐为第七届全国孝老爱亲道德模范候选人)

**黄妹**,女,黎族,1978年12月生,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上安乡南万村委会南流村村民。毅然辞去优越工作返乡照顾病父,“11年如一日”姑代母职抚育亡兄遗女,嫁人要求必须带着三个侄女。她用行动践行着“百善孝为先”的传统美德,用真诚与关爱演绎着点点滴滴的亲情故事。2017年,其家庭被评为海南省最美家庭。

**黄文华**,男,黎族,中共党员,1948年2月生,五指山市毛道乡红运村委会空程村村民。自己省吃俭用,慷慨大方至孝侍奉九旬老母;不离不弃,50余年细心照料智障弟弟,精心教导和治疗下弟弟生活基本自理。家风良好,子孙皆孝顺。获评第二届五指山孝老爱亲好人。

**王先富**,男,汉族,1956年7月生,屯昌县乌坡镇青梯村委会大户村村民。多年前家贫无力支付幼子巨额医药费时,邻居阿婆鼎力相助;教子长怀感恩心,为报恩与妻主动照顾百岁独居阿婆18载,为老人干农活意外受伤截肢仍无怨无悔。

**张育明**,男,汉族,中共党员,1960年12月生,中海油东方石化有限责任公司仓储管理员。传承母亲大爱和善良,十余年照顾收养残疾弃婴,辗转多地求医养女终能正常成长。获2016-2017年度全国无偿献血奉献铜奖、2018感动海南十大人物等荣誉。

**卢维青**,女,汉族,共青团员,1999年8月生,海口经济学院财务会计学院学生。小学时父亲离家出走,母亲终身精神残疾,生活不能自理,她用瘦弱的肩膀扛起照顾母亲的责任;为做到学习与照顾母亲两不误,她带着妈妈上大学;她乐观自强,热心公益,用行动回馈社会。获评2015年“海南最美孝心少年”,2019年“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

**陈文荣**,男,汉族,1946年6月生,海南省烟花炮竹厂退休工人。他是兄弟们的好大哥,村民的好邻居。与妻几十年相濡以沫,关爱儿女,孝顺老人,家庭氛围和谐友爱;16年无私照顾百岁“老革命”,身教言传为子孙做榜样;幼子为救人遇难。其家庭获评海南省最美家庭。

**吴海方**,女,汉族,1968年2月生,海南农垦红明荔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退休职工。丈夫两次脑出血后几近瘫痪,幼子曾血小板过低离白血病一步之遥,她单位、医院连轴转,四处借债30多万为亲人治病,悉心照料下终于恢复健康。如今科学种植还清债务,勤劳致富日子红火。

**吴莉秋**,女,汉族,中共党员,1955年1月生,定安县定城镇莫村社区妇女主任。工作、家庭两不误,三十多年精心照料家中老人和两位精神残疾弟弟;无私帮助过治好胃病、安居乐业的年轻人认她为干妈来孝顺。其家庭获评海南省最美家庭。

▲上接A01版  
并树立起在一线锻炼干部、在一线考察干部、在一线选拔干部的鲜明导向,充分激发广大工作队员扎根基层、建功立业的激情。

驻村伊始,这些队员们就紧锣密鼓地走进田间地头,挽起裤腿与村民一起劳作;走进农户家里,和村民聊知心话,为村民排忧解难;走进村委会,积极帮助村里找项目、引资金。

在接下来两年里,他们将用实干和担当,谱写乡村振兴新篇章。根据3月份统计数据,全省乡村振兴工作队平均签到率为98.63%。

## “十抓十好”让工作队成为乡村发展强劲动力

在前往乐东志仲镇担任乡村振兴工作队队长前,吴贤洋已多次参与驻村工

作。驻村后,他和队员们为当地的发展做了不少事情:志仲镇塔丰村有124.2亩土地对外出租,但年租金一直停留在多年前定下的价格。乡村振兴工作队进驻后,队员们代表村民与承租方谈判协商,成功让对方将土地年租金提高到每亩500元,极大提高了当地村民土地租金收益。

乡村振兴工作队驻村后,围绕哪些内容开展工作?如何在广阔农村成就一番事业?成为吴贤洋等8000余名驻村工作队队员需要面对的问题。

产业兴则百业兴。驻村后,乡村振兴工作队队员们在田野上做加减法,调结构,推动热带特色高效农业提档升级。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长征镇乡村振兴工作队进驻后,推动新平村设立两个养蜂试点,在牛埕村整合约30亩田地发展种桑养蚕,当地贫困户脱贫的同

时,也带动着一批特色产业户走向致富的道路。

白沙黎族自治县青松乡青松村乡村振兴工作队队长陈立斌,此前已经在该村担任三年第一书记,他担任了该村乡村振兴工作队队长一职后,开始积极引进企业,计划在青松村打造山兰米酒作坊,计划在青松村打造山兰米酒作坊,他还带着队员与驻村扶贫干部寻求合作单位,挖掘南药益智的药用和食用价值,帮助村民增收。

乡村颜值提升的背后,离不开农村人居环境的改善。

陵水黎族自治县群英乡工作队进驻后,发动党员群众360人,组织开展环境卫生大整治4次,清理垃圾30车,拆除“大棚户”6户约300平方米。

乡村振兴工作队的到来,为一些乡村的发展解了燃眉之急。

面对干旱天气,澄迈县加乐镇北统村乡村振兴工作队队长李健第一时间给

往农田实地了解旱情,查看石坑蓄水情况。在多方努力下,最终争取到赞助2000元,并从驻村工作队经费中出资6000元,购置抽水设备,有效地解决当地80多亩农田的灌溉问题。

此外,这还覆盖到全省所有行政村的乡村振兴工作队,还在扫黑除恶、非洲猪瘟防控等工作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特别是非洲猪瘟防控工作中,全省乡村振兴工作队按照《乡村振兴工作队防控非洲猪瘟工作方案》要求,通过对本村范围内所有生猪养殖场(户)等进行排查,落实相关防控措施等,做到生猪排查覆盖率100%到位等六个百分之百到。

## 落实责任在田野上撒播新希望

“乡村振兴工作队到了村里之后,给

我们带来最大的变化一是工作作风,二是发展思路,这都是我们最需要的。我相信,小岭村的明天会更好。”两个月来,东方市八所镇小岭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卞想发对乡村振兴工作队的到来感触颇深。

该村乡村振兴工作队队长王华伟到小岭村之后,首先从抓党建强基层组织入手,协助村委会完善制定了村干部坐班制、工作考勤制、会议纪要规范、重大事项商讨等多项规章制度,强化基层党组织在各项工作中的引导、支撑和保障作用。并结合小岭村“甜玉米之乡”的特点及土地面积广阔的优势,协同村“两委”制定出发展农产品商贸中心和康养中心的发展思路,壮大村集体经济。

乡村振兴工作队驻村的短短两个多月,让这个偏远落后的村庄面貌焕然一新。

# 八千队员进镇村“十抓十好”干劲足

省委组织部相关负责人介绍,两个多月来,乡村振兴工作队工作扎实,取得了初步成效。下一步,省委组织部将贯彻中央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部署要求和省委关于加强乡村振兴工作队管理的有关精神,加强工作指导和对外派出工作队员的跟踪管理保障工作,督促工作队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十抓十好”各项任务。同时,还将根据《关于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一线考察识别选拔重用优秀干部的实施意见》,加强日常考核,及时掌握工作队员的工作表现和实绩,发现、任用一批优秀干部。

初夏的海南乡村,处处扑面而来的是生机勃勃的气息,在8000余名乡村振兴工作队队员的带领下,在广大农民群众的努力下,海南乡村正源源不断注入蓬勃发展的新动能。(本报海口5月12日讯)

